

致：各供应商

2020年2月18日

株式会社小原

针对来访供应商的通告

平日承蒙特别关照，深表谢意。

我公司作为预防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措施，针对由外务省发布的“传染病危险提醒信息”中的“等级2”以上的地区入境的集团员工，规定入境日本后需度过一定的观察隔离期后方可到公司上班。

因此，本公司也谢绝未能满足以下要求的供应商来访。

这是旨在持续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的措施，恳请给予大力支持与配合。

要求事项

1. 由外务省发布的“传染病危险提醒信息”中的“等级2”以上的地区入境后已度过14天的观察隔离期。
2. 来访时无37.5℃以上的发热和严重咳嗽等呼吸系统症状。

谨上

外务省发布的“传染病危险提醒信息”

https://www.anzen.mofa.go.jp/info/pchazardspecificinfo_2020T025.html#ad-image-0

<https://www.anzen.mofa.go.jp/masters/tawinfectiousdiseases.html>